2025年粮油生产保障等七项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资金相关政策

根据我县2025年粮油生产保障等七项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目标任务，现将大竹县2025年粮油生产保障等七项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资金88万相关政策进行公示如下：

政策类型：农业资源调查

实施主体：

县级：大竹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县农业农村局）、县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政局等部门。

乡镇级：各镇（街道）办事处及村（社区）基层人员。

技术支撑：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县级专家组。

主要内容：

普查对象：全县耕地、园地、林地等农用地及部分未利用地土壤，重点调查与食物生产相关的林地和可开垦耕地潜力的未利用地。

普查内容：土壤性状：物理（容重、质地等）、化学（pH值、有机质、养分、重金属等）、生物学指标（微生物数量、分布等）。

土壤类型：核实补充土壤分类，调查障碍层分布（如黏磐、砂姜层等）。

立地条件：地形地貌、成土环境、土地利用现状等。

利用情况：种植制度、施肥管理、灌排设施及土壤培肥措施。

技术路线：以第二次土壤普查、国土三调等成果为基础，通过遥感解译、实地采样、实验室检测等手段，构建土壤数据库并分析质量状况。

实施步骤：

前期准备：组建队伍、编制方案、落实经费、物资采购及技术培训。

资料收集与样点校核：整合土壤二普、国土三调等数据，校核优化2014个采样点（表层样1799个、剖面样43个）。

外业调查与采样：采用“六结合”方法，开展表层/剖面土壤采样、样品包装与流转。

内业检测：委托省级筛选实验室完成43项剖面样、29项表层样检测。

成果汇交：建立土壤数据库，编制图件（土壤类型图、质量图等）、报告（工作报告、技术报告等）。

经费保障：由中省资金和县级资金保障。

组织保障：成立由县政府副县长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普查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实施，负责队伍组建、经费落实、质量控制；自然资源、财政等部门配合提供数据资料。

 大竹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7月25日

|  |
| --- |
| **大竹县2025年粮油生产保障等七项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资金分配明细表** |
| **序号** | **县**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点** | **建设性质** | **财政衔接资金投入（万元）** | **规划年度** | **联农带农机制** | **项目主管部门** |
| **合计** |  |  |  |  |  | **88** |  |  |  |
| 1 | 大竹县 | 国家重大国情国力调查项目 | 2025年粮油生产保障等七项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 | 大竹县 | 新建 | 88 | 2025 | 为农业种植提供科学依据 | 大竹县农业农村局 |